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竞争性磋商文件

项目名称：郸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
库房改造提升项目

项目编号：郸财磋商采购-2024-104

2024 年 11 月

目录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27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36
第五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47

第一章 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项目概况

鄆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鄆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 年 12 月 3 日 10 点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鄆财磋商采购-2024-104

项目名称：鄆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鄆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490000.00 元

最高限价：490000.00 元

包划分：1 个包

包号	包名称	包最高限价（元）
1	鄆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鄆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项目	490000.00

采购需求：详见采购文件

供货及安装期：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本项目是否为只面向中小企业采购：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促进中小企业和监狱企业发展扶持政策、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及环境标志产品优先采购、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 对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和法定代表人, 将拒绝其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在标书中附加加盖公章的网页查询扫描件, 查询日期为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之日止。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 2024 年 11 月 21 日至 2024 年 11 月 28 日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http://jyzx.zhoukou.gov.cn>)

方式: 供应商请在网站自主注册后下载采购文件(zkzf 格式)及资料, 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后方可提交响应文件, 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

售价: 0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4 年 12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五、开启(竞争性磋商方式必须填写)

时间: 2024 年 12 月 3 日 10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地点：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室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

地址：河南省郸城县

项目联系人：徐莉 联系方式：1763865182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地 址：周口市光明路与政通路交叉口向北 100 米路东

项目联系人：郝冰 联系方式：0394-8106517、19913281817

3. 监督单位：郸城县人民政府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联系方式： 0394-3298829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024 年 11 月 21 日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	内 容
1.	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郸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项目 2) 采购内容：郸城县中原民俗博物馆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文物库房改造提升项目 3) 采购人：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 4)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5) 监督部门：郸城县人民政府政府采购管理办公室
2.	对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见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3.	报价费用	无论报价和磋商的过程和结果如何，供应商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及磋商有关活动的全部费用。评审费用由采购人自行解决。
4.	响应文件语言	中文
5.	报价货币	人民币
6.	报价范围及说明	竞争性磋商文件及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的全部内容
7.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
8.	响应文件的组成	供应商应按本磋商文件规定的格式，填写并提供相关文件或资料，本磋商文件第三部分要求的文件和资料也须一并提供。供应商还可根据自己的理解，提供其他必要的技术响应、样本资料及附件；
9.	响应文件封面要求	列明项目名称、本磋商文件编号、供应商名称和地址等
10.	响应文件份数要求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1.	响应文件装订和密封要求	无

1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以网上公告的方式通知供应商。澄清或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 5 日前。
13.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年 ***** 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14.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 网址：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服务平台会员系统（网址 http://jyzx.zhoukou.gov.cn ）（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无须到现场提交响应文件）
15.	磋商时间	*****年*****月*****日上午 见磋商公告
16.	磋商程序和内容	详见磋商文件第二章
17.	授予合同	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的推荐意见，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代理机构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18.	签订合同	1) 接到成交通知书 30 天内，成交供应商应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 2) 本磋商文件、响应文件及磋商、评审过程中有关澄清、承诺文件的内容，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主要内容。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要交纳投标保证金
20.	供货及安装期	合同签订后 60 日历天
21.	履约保证金	无
22.	付款方式	双方合同签订后，在 7 个工作日内支付合同价的 60%作为项目预付款，供货完成、经验收合格后，在 7 个工作日内一次性付清所有剩余款项。
23.	勘察现场	不组织
24.	其他	招标控制价：490000.00 元 竞争性磋商申请报价高于招标控制价的视无效投标。
25.	报价	一次报价
26.	本项目所属行业：工业	

一、 总则

1. 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所述项目。

2. 定义

2.1 “采购代理机构”：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2.2 “采购人”：郸城中原民俗博物馆

2.3 “供应商”系指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并参加竞争性磋商活动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 “供应商代表”：系指代表供应商参加本次竞争性磋商活动的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2.5 “货物”：系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产品等，包括与之相关的备品备件、工具、手册及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验收、售后服务等。

2.6 “法定代表人”系指法人单位（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或事业法人登记证书上）上注明的法定代表人；如为其他组织或个体经营者参加竞争性磋商会的，指营业执照上注明的负责人或经营者。

2.7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2.8 “不具备良好的商业信誉”是指：

- (1) 有重大违法记录的（满三年的除外）；
- (2) 被各级财政部门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3) 被各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等处罚的（期限已满的除外）；
- (4) 被各级法院列入失信名单的（已依法解除的除外）；
- (5)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情形。

3. 采购预算

3.1 本次采购预算：见公告。

4. 合格的供应商

- 4.1.1 符合供应商资格条件（详见第一部分供应商资格条件）
- 4.1.2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4.1.3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 4.1.4 供应商需提供自觉抵制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承诺书；
- 4.1.5 未被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在全国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和经营异常名录。
- 4.2 供应商需提供售后服务体系与承诺。
- 4.3 符合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及项目要求的其它条件，并提供合格供应商的声明函。
- 4.4 供应商应遵守国家法律、法规有关竞争性磋商的规定。
- 4.5 凡通过磋商小组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均为合格供应商。未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供应商将视为不响应本项目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被否决。
- 4.6 供应商需提供加盖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签章的营业执照扫描件。
- 4.7 勘察现场：不组织

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截图，包括公司基础信息和股东信息，响应文件中提供网站查询截图的扫描件、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签章并加盖公章。查询时间公告后有效）。

5.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约束力

5.1 供应商一旦参加竞争性磋商，即被认为接受了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所有条款和规定。

5.2 供应商如认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含有倾向性或排斥潜在供应商的条款而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否则，将视为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无任何异议，并不得因此在竞争性磋商会开始后提出任何异议。

5.3 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6.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是用以阐明的采购需求、采购程序和合同格式等的规范性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主要由以下部分组成：

- （1）竞争性磋商邀请函；
- （2）供应商须知；
- （3）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 （4）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 （5）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6.2 供应商收到竞争性磋商文件后，应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是否有表述不明确或缺（错、重）字等问题。供应商发现任何页数和附件数量的遗缺，任

何数字或词汇模糊不清，任何词义含混不清的情形，应立即与采购人联系解决。如果供应商因未按上述提出要求而造成不良后果的，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6.3 供应商被视为充分熟悉本采购项目所在地的与履行合同有关的各种情况，包括自然环境、气候条件、劳动力及公用设施等，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不再对上述情况进行描述。

6.4 供应商必须详阅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条款、文件及表格格式等。供应商若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和规范编制、提交响应性文件，将有可能导致响应性文件被拒绝接受或被视为无效。

7.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与修改

7.1 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修改的内容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相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将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5个日前，在政府采购相关网站以变更公告的方式通知所有获取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人顺延提交（接收）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三、响应性文件的编制

8. 要求

8.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并充分理解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如果有异议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没有异议需做出“无异议”承诺书，承诺书作为响应文件的组织部分，否则视为无效的响应文件。

8.2 任何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响应性文件没有完全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理由。

8.3 供应商没有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提供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竞争

性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响应是供应商的风险，并可能导致其响应性文件被拒绝。

8.4 供应商需保证自行承担参加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竞争性磋商组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9. 响应性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

9.1 响应性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之间的所有书面往来都应用简体中文书写。

9.2 供应商使用其他语言的，以中文翻译为准。

9.3 关于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已有明确规定的，使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计量单位；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规定的，应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9.4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的时间均为北京时间。

10. 响应性文件的组成

10.1 响应性文件由资格性证明材料、符合性证明材料、其他材料等组成。具体内容和格式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11. 响应性文件格式

11.1 供应商应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的格式编写响应性文件，不得缺少、留空或私自更改任何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填写的表格或提交的资料。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供格式的按格式填列，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

12. 竞争性磋商报价

12.1 采购人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

12.2 报价不得超过采购预算。

12.3 报价均须以人民币为计算单位。

12.4 供应商必须保证确保整体通过用户方及有关主管部门验收，所发生的的验收费用由供应商承担；

13.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13.1 响应性文件有效期为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60 日历天，有效期短于此规定的响应性文件将被视为无效。

13.2 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可于响应性文件有效期满之前书面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有效期，供应商应在采购人规定的期限内以书面形式予以答复。供应商答复不明确或逾期未答复的，均视为拒绝上述要求。

14. 响应性文件的签署、盖章

14.1 响应性文件中凡是要求签署和加盖公章处均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并加盖供应商公章。生成后的电子响应文件需要加盖供应商骑缝章、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逐页签字盖章。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表述（指定）的公章是指法人（供应商）行政公章，不包括专用章。

14.2 响应性文件应无涂改和行间插字，除非这些改动是为改正供应商造成的必须修改的错误进行的。有改动时，修改处应由供应商代表签署证明或加盖公章，但非供应商出具的材料，供应商改动无效。

14.3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应证明其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该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等详细描述的资料。

14.4 供应商应在报价一览表投标总价处加盖公章。

15 电子投标文件制作，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

四、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加密的电子磋商响应文件，应在磋商截止时间前通过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会员系统上传；本项目实行网上远程开标，未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和纸质响应文件均不再提交。在解密投标响应开始时30分钟内进行解密，超时视为放弃递交响应文件。

注：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的递交，见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下载中心版块《投标单位-电子投标文件视频制作手册》的相关规定。如未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时间截止前上传网上响应文件，投标无效。

供应商须使用单位CA证书进行电子响应文件远程解密，详见周口市公共资源电子交易中心网站（网址：<http://jyzx.zhoukou.gov.cn>）办事指南《不见面开标远程在线解密会员端操作手册操作指南》。

16. 响应性文件的递交

16.1 供应商应在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前，将响应性文件在会员系统成功上传，递交（接收）地点为竞争性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地址。

16.2 若采购人推迟了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采购人和供应商受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17. 响应性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7.1 供应商在提交响应性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已上传的响应文件进行撤回补充、修改或撤回，补充、修改，之后进行再次上传，再次上传内容作为响应性文件的组成部分。

17.2 响应性文件的补充、修改文件应按照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规定进行密封、签署，修改后的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

17.3 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17.4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7.4.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接收截止时间之后递交响应性文件的；

17.4.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密封、签署、盖章的；

17.4.3 一个供应商不止递交一套响应性文件的。

五、竞争性磋商

18. 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1 采购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点依法组建竞争性磋商小组。

18.2 竞争性磋商小组确认竞争性磋商文件，并负责具体评审事务，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按照评审方法及评审标准独立履行竞争性磋商小组职责。

18.3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供应商对上述做出书面保证，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内容。

19. 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

19.1 资格性检查。竞争性磋商小组依据有关法律法规和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对响应性文件中资质证明等进行审查，审查每个供应商提交的资质证明材料是否齐全、完整、合法、有效。不同投标人在同一台计算机上制作的投标文件为投标文件无效。

19.1.1 资格性审查的内容包括：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

19.2 符合性检查。对资格性检查合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从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响应性文件是否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了响应。

19.2.1 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包括：

- (1) 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签署情况等)；
- (2) 响应性文件的完整性；
- (3)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响应程度（是否存在重大负偏离等）。

以上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的内容只要有一条不满足，则响应性文件无效，将不进入竞争性磋商程序。

19.3 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性文件是指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重大负偏离的认定须经竞争性磋商小组三分之二以上同意。

19.4 重大偏离系指供应商资格条件、采购需求等明显不能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或者实质上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采购单位的权利或供应商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将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

19.5 如果响应性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将作为无效处理，供应商不得再对响应性文件进行任何修正从而使其响应性文件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文件；

19.6 竞争性磋商小组审定响应性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响应性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证据。

19.7 凡有下列情况之一的，其响应性文件也被视为未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按照无效处理（不再参加竞争性磋商）：

- 19.7.1 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的；
- 19.7.2 资格证明文件不全的，或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19.7.3 供应商代表未能出具有效身份证明，或与身份不符的；

- 19.7.4 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
- 19.7.5 响应性文件内容不齐全或内容虚假的；
- 19.7.6 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未使用中文表述；
- 19.7.7 响应性文件未按规定签名或盖章的；
- 19.7.8 违反法律、行政法规、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的。
- 19.7.9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 19.7.10 未提供经会计师事务所或审计机构审计的财务会计报表，包括资产负债表、现金流量表、利润表和财务情况说明书；
- 19.7.11 被授权人和法定代表人未附劳动合同的；
- 19.7.12 供应商提交的资料未标注“与原件一致”字样。
- 19.7.1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复印、加密或者上传的；
- 19.7.1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 19.7.1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 19.7.1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 19.7.1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 19.7.18 未提供近半年内连续三个月的已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凭证，

（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相应证明文件，新公司成立不满三个月的自成立之日起提供）；

19.7.19 供应商对投标质量无承诺的。

19.7.20 投标文件没有提供“廉洁自律承诺书”的。

19.7.21 授权委托书中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未在身份证扫描件正面和反面签字的。

19.8 在评审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供应商相互串通，按照无效处理并依据法律、法规追究其相关责任。具体表现形式如下：

19.8.1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互相混装的；

19.8.2 不同供应商授权同一人作为供应商委托代理人的；

19.8.3 不同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的；

19.8.4 有证据证明供应商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供应商串通的其他情形；

19.8.5 竞争性磋商小组认定的其他串通情形。

项目符合性审查表				
序号	指标名称	指标要求	是否通过	投标文件格式及提交资料要求
1	营业执照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2	法定代表人及身份证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3	纳税凭证和社保证明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4	财务审计报告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5	“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6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格式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7	供货及安装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8	响应文件有效期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9	货物技术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0	其他实质性要求	见招标文件		见投标文件
11	结论	是否通过审查		

20. 响应性文件的澄清

20.1 竞争性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性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性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性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性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0.2 竞争性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者加盖公章。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20.3 供应商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竞争性磋商小组规定时间内作出书面澄清、说明、补正的，其响应性文件将被作为无效处理。

20.4 供应商的书面澄清材料作为响应性文件的补充。

20.5 竞争性磋商小组不得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和解释。

20.6 并非每个供应商都将被询问、澄清。

21. 竞争性磋商

21.1 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将进入本次竞争性磋商程序。

21.2 竞争性磋商将按照供应商的签到顺序进行。

21.3 磋商内容包括：

21.3.1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商务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2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3 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合同条款部分的内容，对照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逐一进行比较各项指标和要求。

21.3.4 在磋商中，磋商的任何一方不得透露与磋商有关的其他供应商的技术资料及其他信息。

21.4 在竞争性磋商过程中，竞争性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和竞争性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定。

21.4.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作出实质性变动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竞争性磋商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竞争性磋商的供应商。

21.4.2 供应商应当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竞争性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性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

21.5 本项目采取一次报价

21.5.1. 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报价采用一次报价，一次报价依据是供应商的投标函和开标记录表。

六、评定标准

22. 竞争性磋商过程及保密原则

22.1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有效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报价进行评审。磋商委员会按照投标人综合得分由高到低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将从评委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中依次选取成交供应商。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标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送采购人。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确定中标人。

22.2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报价，不得妨碍其他供应商的公平竞争，不得损害采购人或其他供应商的合法权益，供应商不得以向采购人、评委会成员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对上述作出保证并附响应文件中，否则视为不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

22.3 供应商应在投标文件中书面声明未被纳入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且未存在不诚信记录，如若实际情况与投标人书面声明内容不一致，一经查实将取消其中标资格，此内容为招标人实质性要求，投标人需在投标文件中出具书面声明，否则按无效标处理。

22.4 对通过初步审查的响应文件，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进行评价。

评标方法：

评分指标	分值	指标说明及评分标准
报价得分（30分）	（30分）	价格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报价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价格分=（评标基准价/评标价）×30%×100 注：价格分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二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1. 若投标人投标价格均超过控制价，做废标处理。 2. 对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报价给予 20% 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参加本项目的中小企业应当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格式详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

		3. 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没有提供证明材料的投标人（供应商）将被视为不接受评标报价的扣除，用原投标报价参与评审。根据财库〔2017〕141号《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投标人（供应商）在《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中的承诺如有虚假，其中标资格将被取消，并根据相关规定进行处罚。
技术部分 (50分)	所投货物技术参数（30分）	供应商所投货物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满分30分。其中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2分；非标▲项参数有一项不满足或负偏离的扣1分；扣完为止。
	项目实施方案（10分）	供应商提供项目实施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库房文物储藏柜整体布局平面图、货物交付时间及保证措施方案、安装方案、人员配备及分工、设备工具配置、现场管理、安全文明施工、质保期、调试、验收方案等的得10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质量保障措施（5分）	供应商提供质量保障措施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供货运输方案及措施（5分）	供应商提供供货运输方案及措施的得5分，不提供不得分。
商务部分 (20分)	企业业绩（4分）	供应商提供2021年1月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业绩的，每提供一份得1分，最多得4分。 注：需提供中标通知书和合同文本的原件扫描件。

	企业实力(6分)	供应商提供获得的三大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证书范围需包含：文物柜架、文物囊匣、LED 照明灯具、空气净化消毒通风设备）且在有效期内，证书齐全得 6 分，缺少或证书范围不满足不得分。
	售后服务承诺（4 分）	供应商提供售后服务承诺，包含但不限于服务计划、服务体系等的得 4 分，缺项或不提供不得分。
	其他承诺(6分)	1. 供应商承诺一旦成为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做到 0.5 小时内响应，在接到采购人指令后，2 小时之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开展工作，并在 4 小时之内解决问题的得 6 分； 2. 供应商承诺一旦成为中标供应商，售后服务做到 1 小时内响应，在接到采购人指令后，4 小时之内到达采购人指定地点开展工作，并在 8 小时之内解决问题的得 3 分。 （本项不重复计分，两者同时提供或都不提供不得分）

最终得分为磋商小组所有成员计分的算术平均值，计算保留小数点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22.3 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综合得分相同的供应商，报价较低者优先；报价也相同的，由采购人自行确定。

22.4 采购人应当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也可以书面授权磋商小组直接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2.5 若供应商的报价高于项目预算，磋商小组有权根据采购人意见及其实际情况，拒绝该报价。

22.6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竞争性磋商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竞争性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竞争性磋商结束后，凡与竞争性磋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将竞争性磋商情况扩散出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之外。

22.7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供应商不得向竞争性磋商小组成员询问其它供应商竞争性磋商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成交结果的活动。

22.8 在竞争性磋商期间，采购人将有专门人员与供应商进行联络。

23. 竞争性磋商终止

23.1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时，采购人有权宣布竞争性磋商终止，并将理由通知所有供应商：

- （1）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竞争性磋商适用情形的；
- （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在采购过程中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供应商不足 3 家的；
- （4）在采购活动中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七、成交通知

24. 成交通知

24.1 在发出成交公告后请采购人、中标人登录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http://jyzx.zhoukou.gov.cn>）自行下载成交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将作为签订合同的依据。

24.2 成交通知书对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成交通知书发出后，采购人改变成交结果，或者成交供应商放弃成交，应当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八、合同授予

25. 签订合同及合同的执行

25.1 采购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签订政府采购合同。成交供应商应按照规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供应商对此项内容做出书面保证，否则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供应商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25.2 采购人不得向成交供应商提出超过竞争性磋商文件以外的任何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成交供应商订立背离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协议。

25.3 竞争性磋商文件、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文件、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性文件、补充或修改的文件及澄清或承诺文件等，均为双方签订合同的组成部分，并与合同一并作为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所列项目的互补性法律文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5.4 签订合同后，成交供应商不得将本项目及其他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采购人同意，成交供应商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转包或分包造成采购人损失的，成交供应商还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本项供应商需提供书面保证，未提供承诺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本次政府采购活动。

25.5 因项目要求交货期紧，采购人通知领取成交通知书的当天，必须进行领取，并尽快联系采购人签订合同，供应商对此项内容做出保证，否则为无效响应文件。

九、质疑处理

26. 质疑程序及处理

26.1 供应商认为采购过程、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当知道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由投标人授权代表（或法人代表）按照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提出质疑，逾期不予受理。

26.2 采购人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做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

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供应商，但答复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26.3 质疑供应商行使质疑权时，必须遵守“实事求是”和“谨慎性”原则，承担使用虚假材料或恶意方式质疑的法律责任，采购人将遵循“谁过错谁负担”的原则，由过错方提交相关的调查论证费用。

26.4 质疑必须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响应性文件中所确定的，如递交质疑者不是响应性文件中确定的委托代理人，须由供应商另行出具授权）以送达的方式提交，未按上述要求提交的质疑函采购人有权不予受理。

第三章 采购项目内容及要求

序号	名称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1	库房冷暖空调	功能和参数 制冷功率：2150W 制热功率：3150W 室内机噪音：23-42dB 匹数：3 匹 类型：立柜式 能效等级：一级能效 变频/定频：变频 冷暖类型：冷暖 操控方式：键控/遥控，APP 控制	台	1		
2	库房加湿除湿一体机	1. 电源：220V~/50Hz 2. 最大功率（KW）：≥1.1 3. 除湿量（升/24H）：≥65 4. 加湿量（升/H）：≥3 5. 加湿方式：高效湿帘加湿 6. 加水方式：手动+自动 7. 排水方式：水管连续排水 8. 适用面积(m²)：10-100 平 9. 除湿加湿风量（m³/h）：≥800+800（双风机） 10. 进出风方式：前进顶出风 11. 底脚类型：底部万向轮 12. 外形尺寸（mm）：≥805*450*1655 13. 净化模块：G4 金属过滤器-光氢离子净化装置- 负离子净化装置 14. 计算机联端端口：RS485 15. 控制系统：7 寸彩色触摸屏控制面板 性能要求同时具备以下特点： 1、灭菌及消毒； 2、除霉菌； 3、Pm2.5 净化； 4、二氧化硫净化； 5、甲醛净化。	套	1		
3	无线温湿度传感器	1. 温度采集范围：-20~+70℃ ； 2. 温度分辨率：0.1℃ ； 3. 温度采集精度：0~70℃ 范围内：±0.3℃ ， -20~0℃ 范围内：±0.6℃ ； 4. 湿度采集范围：0~100%RH； 5. 湿度分辨率：0.5%RH；	支	2		

		6. 湿度采集精度: 10~90%RH 范围内: $\pm 3\%$, 其它范围: $\pm 5\%$				
4	重型横梁式 储藏柜	规格: W1400*D600*H2000(mm) 材料: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冷轧钢板, 立柱 $\delta = 1.5\text{mm}$, 托板 $\delta = 1.2\text{mm}$, P 型横梁 $\delta = 1.5\text{mm}$, 侧板 $\delta = 1.0\text{mm}$, 顶板 $\delta = 1.0\text{mm}$, 门板 $\delta = 1.0\text{mm}$ 结构简介:主体结构由立柱、P 型横梁、横梁连接件、存放台、支撑梁拉杆及优质不锈联结配件组装而成, 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 形成上下对开门共 4 层搁物平台, 垂直方向高度可以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 每列包裹板外侧中间部位安装有亚克力标识牌。 技术参数: 1、结构要求 (1) 拆装框架钢结构, 架体两侧做圆弧处理, 在架体内部每一层的前后相通, 每标准组 4 层或 8 层存放台, 所有的搁板均可自由调整高度。 (2) 主体结构分立柱、横梁、托板等组成, 可拆开运输安装。各部位的安装绝对牢固、可靠、无松动现象, 确保整个架体的稳定性。可依据实际安装环境, 所有同联部件可任意连互换连接组合。 (3) 立柱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①采用智能控制自动一体成型, 立柱成型尺寸$\geq 77*75\text{mm}$, 经多折弯成型, 立柱内侧为开口式, 立柱两侧各压有两条圆弧筋。整个立柱承重性能强, 外形美观。 ▲(4) 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立柱(货架/横梁式重型文物架)检验报告, 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报告中检测项目及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 可溶性重金属(铅$\leq 5\text{mg/kg}$; 镉$\leq 1\text{mg/kg}$; 铬$\leq 2\text{mg/kg}$; 汞$\leq 0.5\text{mg/kg}$); 硬度$\geq 3\text{H}$; 附着力不低于 0 级; 耐盐雾性不低于 810H; 耐湿热性不低于 810H; 耐酸性不低于 300H; 耐碱性不低于 260H; 化学成分: C$\leq 0.13\%$、Si$\leq 0.049\%$、Mn$\leq 0.90\%$、P$\leq 0.014\%$、S$\leq 0.005\%$、Als$\geq 0.023\%$;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 425\text{MPa}$、下屈服强度$\geq 276\text{MPa}$、断后伸长率检$\geq 33.0\%$。检测报告必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进行核查。 (5) P 型横梁: 采用 1.5mm 优质冷轧钢板, 采用智能控制自动一体成型, 横梁为封闭型, 横梁成型尺寸$\geq 70*41\text{mm}$, 整根横梁压有多条圆弧加强筋。横梁采用激光焊接, 外型美观。 ▲(6) 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横梁(货架/横梁式重型文物架)检测报告, 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报告中检测项目及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 可溶性重金属(铅$\leq 5\text{mg/kg}$; 镉$\leq$	节	8		

	1mg/kg; 铬$\leq$2mg/kg; 汞$\leq$ 0.5mg/kg); 硬度$\geq$3H; 附着力不低于 0 级; 耐盐雾性不低于 810H; 耐湿热性不低于 810H; 耐酸性不低于 300H; 耐碱性不低于 260H; 化学成分: C$\leq$0.14%、Si$\leq$0.052%、Mn$\leq$0.89%、P$\leq$0.014%、S$\leq$0.005%、Als$\geq$0.020%;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439MPa、下屈服强度$\geq$285MPa、断后伸长率$\geq$34.5%。检测报告必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进行核查。 (7) 层板(托板): 用 1.2mm 的优质冷轧钢板经四折弯成型, 成型厚度为 25mm, 每层层板载重$\geq$1000kg, 经静电喷塑处理。 ▲(8) 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国家认可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层板(货架/横梁式重型文物架)检验报告, 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报告中检测项目及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 可溶性重金属: 铅 5mg/kg; 镉 1mg/kg; 铬 2mg/kg; 汞 0.5mg/kg; 硬度为 3H; 附着力为 0 级; 耐盐雾性达 810H 无异常(耐腐蚀等级 10 级); 耐湿热性达 810H 无异常; 耐酸性达 300H 无异常; 力学性能: 抗拉强度$\geq$435MPa、下屈服强度$\geq$282MPa、断后伸长率$\geq$35.0%。检测报告必须提供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查询截图进行核查。 工艺: (1) 要有严格的产品企业标准, 并有完善的质量检验制度和控制手段。有高精度的剪板机、折弯机、各种机械加工设备及全自动高压静电喷塑设备, 工艺装备齐全。 (2) 所有钣金件、机加工件加工后均打磨毛刺, 无裂痕及伤痕。 (3) 所有焊接件均焊接牢固, 外表光滑平整。 (4) 每标准组装后, 质量符合技术标准要求。 (5) 产品的全部钣金件均经过严格的酸洗、除锈、磷化等十三道工序处理, 选用大型流水线自动前处理喷涂设备。表面喷涂粉末材料采用具有环保性质的优质高强度树脂粉末。喷涂无死角。经此表面处理的零件耐环境腐蚀性强、涂层牢固、美观大方。表面处理工艺过程如下: 预处理—60℃—80℃热脱脂—冷水清洗—除锈—冷水清洗—中和—冷水清洗—表调—60℃—70℃热磷化—冷水清洗—65℃—80℃热钝化—静电喷粉—180℃固化。漆膜附着力达到 GB/T1720-2020《漆膜附着力测定法》的二级指标。塑膜厚度为 60-70 μm。 (6) 所有标准件及紧固件均经氧化或镀锌处理。 性能: (1) 各部件安装要求牢固可靠、间隙均匀、无松动现象, 确保同列同层搁物板沿与 P 型横梁凸侧均在一个水				
--	--	--	--	--	--

		平面上(特意要求隔板低于横梁凸侧形成防滑档除外)。 (2)各部件采用冷轧钢板模具冲压成形,具有较强的互换性和通用性。柜体稳定可靠,每层标准均匀承重需达到 300Kg 以上,架体、立柱无变形,架体无倾斜现象,经 48 小时承重试验后,搁物板最大挠度不能超过 1mm,卸载后不能有任何裂纹及变形,残余变形量<0.1mm。 (3)架体外观颜色搭配符合博物馆整体风格,要求简洁厚重、美观大方。护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压折成型,并做凹凸造型,以增加结构强度,边缘做 R5 度角处理,满足人体工学,防止直角直边对工作人员的意外损伤。				
5	抽屉层板式固定储藏柜	规格:W1200*D600*H2000(mm) 材料:材料标准采用国内优质钢板,承重梁 $\delta = 2.0\text{mm}$,支撑梁 $\delta = 1.5\text{mm}$,定位梢 $\delta = 1.0\text{mm}$,存放台 $\delta = 1.0\text{mm}$,顶板 $\delta = 0.8\text{mm}$,包裹板 $\delta = 1.0\text{mm}$,门板 $\delta = 1.0\text{mm}$,防尘、防鼠板 $\delta = 0.8\text{mm}$、抽屉 $\delta = 1.0\text{mm}$、防倒板 $\delta = 0.8\text{mm}$、樟木板 $\delta = 10\text{mm}$ 结构简介:主体结构由承重梁、支撑梁、定位梢、存放台、包裹板、门板、顶板及优质不锈钢联结配件组装而成,模块化生产及拆装。现场组装后,形成上 3 层层板搁物平台,下 5 层抽屉结构。上部层板式可垂直方向高度根据文物大小进行调整,标准配置为单面对开门+抽屉。 技术参数: 一、架体部分技术要求 1.主体结构: (1)主体结构分支撑梁、抽屉,滑轨、定位梢、存放台、顶板、包裹板等组成,采用框架底座,可拆开运输安装。各部位的安装要绝对牢固、可靠、无松动现象。部分架体需根据承重需要增加加强筋,确保整个架体的稳定性。柜体表面静电喷塑粉末处理。 (2)部分架体需根据承重需要增加立柱和抽屉补强,确保重型文物架整个架体的稳定性。 (3)每层存放台、定位梢能沿支撑梁的垂直方向独立自由调整高度,同时能固定在架体上起到避震的作用。柜中设置文物防倒板,柜子门开启时可防止文物从柜子中滑出。 (4)架体上部为 3 层层板,架体下层为 5 层抽屉结构,架内每层文物抽屉采用 1.0mm 厚冷轧钢板,文物抽屉两侧安装龙骨固定,匀载重正压力大于 100kg 不应有损坏和明显变形。 (5)抽屉面板采用“S”型结构,端面需做封闭处理。抽屉四周均双边折边,适当位置加加强板,且抽屉底部铺 10mm 厚樟木板并外包亚麻布,保证承重性能。每抽屉承重$\geq 100\text{kg}/\text{m}^2$。 (6)抽屉采用重型三节式滚珠滑轨,滑轨与抽屉连接	节	12		

		需用拖脚连接，滑轨与立柱连接需采用卡扣式，装拆方便。滑轨本身需具有防脱落防倾倒装置，抽屉抽拉时不会自行滑落，抽屉有锁紧功能。 （7）“S”型抽屉面板需装配一个或多个目录检索标识牌，安装方式不允许破坏抽屉面板整体结构，同时起到方便查询和美观大方作用。 （8）每排两端有侧板，一次成型工艺，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两边做圆弧处理。为了方便分类管理，每排柜体护板适合位置需设置标签框，标签框款式醒目，容易识别，更换方便。 （9）柜架颜色由客户自行选择，但整体上应符合本馆总体设计风格，美观环保，且对文物起到一定的保护作用。 （10）柜门为铰链链接，可开启最大角度，利于文物取放。门与门之间没有外露的支撑梁。 2、主要部件技术要求 （1）支撑梁：采用多折弯工艺一次滚压成型，成型50*39mm（±1mm），整体半敞开式，敞开一边即立柱的反面两端向内三折弯成口字型。立柱正面和侧面均压不少于2根圆弧筋，支撑梁挂孔上大下小，在受力情况下，越卡越紧，不易松动。 ▲（2）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带CMA或CNAS标识的支撑梁检测报告，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硬度≥5H、附着力不低于0级、耐水性100h无异常、力学性能（下屈服强度$ReL \geq 363MPa$、抗拉强度$Rm \geq 643MPa$、断后伸长率$\geq 41\%$）、耐霉菌性等级为0级、疲劳试验（20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geq 10.50KN$。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http://cx.cnca.cn）上查询的网页截图。 （3）存放台：用材为1.0mm冷轧钢板，厚度为$\geq 25mm$，存放台为整块钢板压制而成，存放台镶嵌10mm厚樟木板，并外包亚麻布。存放台无焊点和焊缝，整块存放台刚性足，承重能力强，每层承重不低于80KG。 （4）定位梢：用材为1.0mm冷轧钢板，采用一次成型机成型，两端均冲压不少于三位挂扣，中间腰形拉伸翻边模成形，不少于两个台阶加强孔，孔上下位置设有不少于四根圆筋，定位梢上下端直角折弯。 ▲（5）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带CMA或CNAS标识的定位梢检测报告，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硬度≥5H、附着力不低于0级、耐水性100h无异常、力学性能（下屈服强度$ReL \geq 349MPa$、抗拉强度$Rm \geq 619MPa$、断后伸长率$\geq 41\%$）、耐霉菌性等级为0级、疲劳试验（20万次未				
--	--	---	--	--	--	--

	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geq 9.20\text{KN}$。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上查询的网页截图。 (6) 包裹板: 采用 1.0mm 优质冷轧钢板, 采用横三拼隔色结构。中腰板颜色由客户选定。中腰板表面冲菱形塔包。 ▲ (7) 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包裹板检测报告, 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 硬度$\geq 5\text{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 (下屈服强度 $\text{ReL} \geq 460\text{MPa}$、抗拉强度 $\text{Rm} \geq 615\text{MPa}$、断后伸长率$\geq 41\%$)、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疲劳试验 (20 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geq 9.50\text{KN}$。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上查询的网页截图。 (8) 门板: 采用厚度 1.0mm 冷轧钢板, 表面静电高温喷塑处理。 (9) 顶板: 采用厚 0.8mm 冷轧钢板, 表面静电高温喷塑处理。 ▲ (10) 投标人或货物生产商需提供权威机构出具的带 CMA 或 CNAS 标识的顶板检测报告, 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检测内容需包含但不限于: 硬度$\geq 5\text{H}$、附着力不低于 0 级、耐水性 100h 无异常、力学性能 (下屈服强度 $\text{ReL} \geq 343\text{MPa}$、抗拉强度 $\text{Rm} \geq 617\text{MPa}$、断后伸长率$\geq 43\%$)、耐霉菌性等级为 0 级、疲劳试验 (20 万次未断裂)、规定塑性压缩强度$\geq 9.50\text{KN}$。并提供检测报告在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http://cx.cnca.cn) 上查询的网页截图。 (11) 防尘、防鼠板: 采用厚度 0.8mm 冷轧钢板, 板体光滑表面经过防腐处理, 坚硬、美观。 (12) 隐形豪华锁: 为方形按压式隐形三级管理豪华锁, 锁面为棱形凹凸面, 采用电泳工艺上色。锁面中间位置为 S 形镀锌按压旋扭, 旋扭中间为黑色滴胶。旋扭可以实现按压/弹出, 当旋扭处于按压状态时, 旋扭不可旋转。当旋扭弹起状态下, 旋扭可进行 45° 旋转。门锁锁芯组件为内浪型, 有效牙花可排列不少于 5000 个, 互开率低。门锁钥匙具有不少于三级管理功能, 1 把标编码钥匙与锁体对应; 另一把钥匙 (管理员钥匙) 可实现可控制 1 个或多个团体, 也可控制一个或多个库房; 还有一把钥匙 (即维修管理钥匙) 用来换锁芯, 当锁头损坏或钥匙损坏丢失等情况下, 可通过维修管理钥匙直接更换锁头。 工艺: (1) 柜门开启灵活、没有噪声。柜门组装后缝隙均匀,				
--	---	--	--	--	--

		锁定紧密；柜门即使不上锁，也不会自动开启。 (2) 门锁采用三级管理豪华锁。 (3) 柜门采用液压缓冲铰链方式连接，开关轻便、没有噪声，柜门不上锁关闭情况下也不会自行开启。 (4) 为确保存放台承重强度，存放台底面正中间焊有加强筋。 (5) 所用焊件牢固，焊痕光滑、平整。各零件、组合件表面应光滑、平整、无尖角、突起，无裂痕伤痕。 (6) 各部件安装要求牢固可靠、间隙均匀、无松动现象，确保同列同层搁物板均在一个水平面上，同列节与节之间可根据需要相通，以满足超长物件的平铺之需。 (7) 架体外观颜色搭配符合博物馆整体风格，要求简洁厚重、美观大方。护板采用优质冷轧钢板压折成型，边缘做圆角处理，满足人体工学，防止直角直边对工作人员的意外损伤。 (8) 侧护板上标准安装钢制目录标签框，以实现当列文物存储信息的检索与查询。				
6	文物整理桌	规格尺寸：W1600*D750*H800(mm) 1. 全实木框架和嵌板结构。 2. 全部板材种类不超过 2 种，整体框架和抽屉面板材质相同，用料规格选无变形无裂痕无结疤及无各种自然缺陷的优质木材制作，含水率 $11.4 \pm 0.2\%$，不良气体排放量符合 GB1854-2001 木货物中有害物质限量标准。 3. 抽屉把手为内凹式。 4. 案板油漆要求，阻燃无味无毒环保高标准水性漆，符合国家环保要求。 5. 案板制作前木料必须熏蒸消毒，保证案板长期无虫蛀。 6. 案板框架接头处需采用双榫棕角接。 7. 案板制作完毕后，表面无挂漆，门抽光滑，线条明亮整齐。	张	1		
7	三步登高梯	1. 材质：优质一级冷轧钢板，塑粉环氧树脂静电喷塑。 2. 登高梯框架整体焊接结构，踏板加装塑胶防滑垫，下带万向轮，登高梯承重 $\geq 300\text{kg}$，当人踩踏上去之后无法移动，离开之后登高梯可随意移动。 3. 五金配件采用优质材质，符合国家强制标准。	台	1		
8	手推车	1. 用于文物库内文物的周转、运输。 2. 材质：优质一级冷轧钢板，塑粉环氧树脂静电喷塑，优质五金件。 3. 结构：箱体式结构，有推手，上层护板可打开，底部采用减震万向轮，单支承重 $\geq 100\text{kg}$。 4. 万向轮上必须带有弹簧及避震器，当有重物放置，起到减震解压作用。 5. 设计双层箱体，箱体内设计文物保护装置。	辆	1		

		6. 五金配件采用优质材质，符合国家强制标准。				
9	囊匣	1. 根据文物尺寸定制。 2. 主要参数： 板材：澳松板、无酸纸板、无酸棉纸板。 外表：特种装帧布、仿皮纸。 内囊：超细纤维布、丝绒类面料；仿丝棉、物理发泡型 PE 泡棉。 辅材：无酸纸板、卡纸；锌合金配件。	个	50		
10	金库门	规格尺寸：宽 1600*2600 高（mm） 一、技术要求： （一）、外观及尺寸 1、门框、门扇构件表面平整光洁，无明显凹痕和机械损伤；铭牌标志端正、牢固、清晰。所有金属构件表面均进行防腐蚀处理，用喷镀、电镀、喷塑、喷漆或其它等效方法，涂层均匀，没有明显的流挂、脱落、露底等缺陷。产品的表面平整，并无明显凹痕和机械损伤。 2、防盗门的尺寸根据门洞的尺寸定做。 3、门框、门扇尺寸检验： 3.1 钢门框的制作钢板，其厚度不小于 2mm； 3.2 钢门框上有锁孔时，其与锁舌（栓）的最大配合间隙不大于 3mm； 3.3 门扇与门框的搭接宽度不小于 8mm, 门扇与门框配合活动间隙不大于 4mm； 3.4 门扇与门框的搭接宽度不小于 8mm, 门扇与门框配合活动间隙不大于 4mm； 3.5 门扇与门框铰链边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2mm，门的开启边在关门状态与门框贴合面间隙不于 3mm； 3.6 门扇与地平面铰链边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2mm, 门的开启边在关门状态与门框贴合面间隙不大于 3mm； 3.7 门扇在 30kg 沙袋软冲击载荷作用 9 次后，不产生大于 3mm 的凹变形； 3.8 门框与门扇的周边间隙不大于 2mm。门框与门扇的表面应平整，外表面的平面度不大于 2mm，内表面的平面度不大于 4mm，门框与门扇里外层板的钢板厚度，不小于 2mm。 （二）、板材及材质 1、安装门采用优质冷轧钢板。 2、门框钢板厚度选用 3.0 mm 钢板，门扇的内 2 mm 钢板，并门扇内有加强钢筋的防护。 ▲二、锁具要求：2 套机械密码锁（机械密码锁防破坏、互开率、使用寿命符合 GB21556-2008《锁具安全通用技术条件》机械防盗锁 A 级要求；提供具有 CMA 和 CNAS 标识的第三方检测机构出具的有效检测报告原件扫描件并加盖制造商公章，未提供的做负偏离处理）。	樘	1		

		三、灵活性：门铰链能支撑住门体重量，门在开启 90°过程中，门体不产生倾斜、门铰轴线不产生大于 2mm 位移。门铰链在 49N 拉力作用下门体可灵活转动 90°。门扇各种配件组装后，启闭灵活，无卡阻现象。 四、门安装时，门框和墙体应牢固地连接在一起，左、右两侧连接点不少于 6 点，上框不少于 3 点。 五、防破坏能力：安全防护门在普通机械手工工具、便携式电动工具等相互配合作用下，在 30min 的净工作时间内，不能打开门或切割出一个穿透门体的 615 平方厘米的开口。				
11	库房基础改造	库房总面积：125 m²；包含墙面、灯光、线路改造、门、地面等。 灯光：尺寸/数量：根据库房情况定制 操控方式：开关式 最大照射面积：10-20 m²（含） 显色指数：Ra91-95（含） 工艺：电镀 光源类型：LED 灯罩材质：亚克力	项	1		
	合计					

备注：本项目采购产品中，空调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必须提供所投产品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备注：为有助于投标人选择投标产品，项目需求中如果提供了推荐品牌（或型号）、参考品牌（或型号）等，但这些品牌（或型号）仅供参考，并无限制性。

第四章 响应性文件内容及格式

注：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的要求格式、内容，顺序制作响应性文件，并编制目录，每个页面应在明显位置编制页码和总页码，否则可能将影响对响应性文件的评价。

响应性文件内容

项目及审核内容	格式
响应性文件目录	格式自拟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格式 2-1
授权委托书	格式 2-2
投标函	格式 3
报价一览表	格式 4
投标分项报价表	格式 5（以实际情况可自拟格式）
技术参数响应表	格式 6（以实际情况可自拟格式）
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其他资料	格式自拟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格式 9

重要提示：

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性文件时，对于给定格式的文件内容，应按照给定的标准格式进行填报；对于没有给定标准格式的文件内容，可以由供应商自行设计。

格式 1

响应性文件目录

注：格式自拟

格式 2-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_____同志，系我单位法定代表人，任_____职务。

特此证明。

附：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2-2

授权委托书

委托人授权_____（被委托人的姓名、职务）为委托人的委托代理人，就项目编号为_____的_____项目及合同的执行，以本单位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

本授权书于____年____月____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委托人：

投标人电子签章：

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

（※附：被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3

投标函

致：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

根据贵方_____项目的竞争性磋商邀请（项目编号：_____），委托代理人_____（全名、职务）代表_____（供应商名称、地址）提交投标文件，报价为：_____元，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宣布同意如下：

(1) 我们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报价，并同意本文件规定的响应性文件有效期。

(2) 我们已详细审核全部竞争性磋商文件，我们知道必须放弃提出含糊不清或误解的问题的权利。

(3) 同意向贵方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其竞争性磋商有关的任何证据和资料。

(4) 一旦我们成交，我们将严格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 我们完全理解不向未成交人解释未成交理由的义务。

(6) 与本次竞争性磋商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为：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我们保证：

(1) 不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

(2) 不以不正当手段抵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3) 不与采购人和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

(4) 不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供不正当利益；

(5) 不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提供虚假情况。

联系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4

一. 报价一览表

项目名称	
投标人全称	
投标报价 (人民币)	投标总价： 大写： 小写：
供货及安装期	
响应范围	
响应文件有效期	
备注	

被授权人和法人：（签字）

日期： 年月日

格式 5

投标分项报价表

供应商名称：

单位：元

序号	名称（标明生产厂家、品牌等）	技术要求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价（元）	备注
总价（大写）：_____							
（小写）：_____							

以上格式仅供参考，如有需要可自拟格式。

投标人代表签字：

投标人电子签章：

日期：年 月 日

格式 6

技术参数响应表

项目名称：

按招标文件规定填写			按投标人所投内容填写	
序号	品名	磋商文件要求	响应文件	偏离说明
1				
2				

以上表格内的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如有需要可自拟格式及内容。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7

售后服务承诺

投标人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格式 8

其他资料

营业执照、纳税和社保缴纳凭证、财务审计报告、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查询截图、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书面声明等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政府采购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我公司自愿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坚守公平竞争，并无条件地遵守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我们郑重承诺：如果在政府采购招标活动中有以下情形的，愿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给予相关处罚并承担法律责任。

- （一）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 （二）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三）与招标采购单位、其他投标人恶意串通；
- （四）向招标采购单位或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
- （五）在招标过程中与招标采购单位进行协商谈判、不按照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订立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协议；
- （六）开标后擅自撤销投标，影响招标继续进行的或领取招标文件纳投标保证金后不投标导致废标；
- （七）中标后无正当理由，在规定时间内不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
- （八）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非法分包他人；
- （九）无正当理由，拒绝履行合同义务；
- （十）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成交）项目；
- （十一）擅自或与与采购人串通或接受采购人要求，在履约合同中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更换品牌、降低配置、技术要求、质量和服务标准等，却仍按原合同进行虚假验收或终止政府采购合同；
- （十二）与采购人串通，对尚未履约完毕的采购项目出具虚假验收报告；
- （十三）无不可抗力因素，拒绝提供售后服务、售后服务态度恶劣、故意提高维修配件价格（高于市场平均价）；
- （十四）开标后对招标文件的相关内容再进行质疑；
- （十五）恶意投诉的行为：投诉经查无实据的、捏造事实或者提供虚假设诉材料；
- （十六）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
- （十七）政府采购监管部门认定的其他政府采购活动中的不诚信行为。

供应商名称：（盖章）

法人代表或授权委托人：（签字）

日期：年月日

第五章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货物类）标准文本

（最终以采购人确定的版本为准。）

政府采购项目名称：

政府采购项目编号：

采 购 人：

供 应 商：

合 同 签 订 地：

合 同 签 订 时 间：

合同签订指引

一、采购人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文件（以网上发布内容为准）；
- 2、该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内容（公告内容）；
- 3、该政府采购项目评审报告；
- 4、采购单位法人授权委托书；
- 5、采购单位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6、采购人和中标供应商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二、供应商在签订合同时应提供的资料：

- 1、该政府采购项目的投标文件（纸质或 DPF 格式的电子投标文件）；
- 2、针对该项目评审时评审委员会提出的质询答复（纸质并签章）；
- 3、该政府采购项目中标通知书；
- 4、供应商法人授权委托书；
- 5、供应商被授权人身份证件；
- 6、供应商和采购人约定的其它内容（不得超出招标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

三、本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有采购人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上进行合同公示。

供应商履约验收指引

- 1、供应商不得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内容；
- 2、不得以次充好、高投低配，确因在合同执行中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应提供相关依据；
- 3、对因客观上采购人采购需求发生变化造成的，应提供采、供双方的纸质备忘录材料；
- 4、在满足验收条件 5 个工作日内通知采购人组织验收；
- 5、供应商应提供需验收物品的清单、参数、使用手册、人员培训情况等资料；
- 6、采、供双方约定的验收机构及相关人员组成情况。
- 7、督促采购人在项目验收结束并达到相关要求后一个工作日内，在“周口市政府采购网”

上进行“履约验收”公示。

采购合同内容

采购人（甲方）：

供应商（乙方）：

签订地点：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财政委托号：_____(财政资金项目必须填写)

本项目经批准采用_____采购方式，经本项目评审委员会认真评审，决定将采购合同授予乙方。为进一步明确双方的责任，确保合同的顺利履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之规定，经甲乙双方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 产品的名称、品种、规格、数量和价格：（若产品过多则见附表，如有附表则必须加盖印章）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 位	数 量	单价	小计	备注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备注：上述产品报价含产品生产、运输<送达至甲方指定地点并下货>、安装、调试、检验及售后服务、税金、劳保基金、人员培训等费用。						

第二条 产品的技术标准（包括质量要求），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按国家标准执行；②按部颁标准执行；③若无以上标准，则应不低于同行业质量标准；④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技术条件、样品或补充的技术要求执行；

乙方提供和交付的货物技术标准应与招标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标准相一致。若技术标准中无相应规定，所投货物应符合相应的国际标准或原产地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的正式标准。

进口产品的质量标准为。

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应是全新、未使用过的，是完全符合以上质量标准的正品；相关的施工安装是由持有有权部门核发上岗证书的安装调试人员按照国际或国家现行安装验收规范来实施的；乙方所提供的货物在正确安装、正常使用和保养条件下，在其使用寿命内应具有满意的性能。

第三条 产品的包装标准和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_____。

（国家或行业主管部门有技术规定的，按技术规定执行；国家与行业主管部门无技术规定的，由甲乙双方商定。）

【注：合同中约定的包装标准应与乙方在投标文件中承诺的一致，且投标文件应作为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四条 产品的交货方法、到货地点和交货期限

1.交货方法，按下列第（ ）项执行：

①乙方送货上门；②乙方代运；③甲方自提自运。

2.到货地点：_____（甲方指定的任何地点，安装并调试。）

3.产品的交货期限_____。

第五条 合同总价款

合同总价款（大小写）：

第六条 付款条件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

该项目是否实行预付款：

实行预付款的条件和比例：

合同款项结算方式和支付比例：

（具体付款方式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以及采、购双方的具体约定

供应商在响应本项目时，须单独承诺：在甲方资金不能及时拨付到位时，乙方不得停止工作。附在响应文件中，否则为不实质招标文件要求。

第七条 验收方法

1.乙方安装调试后，在_____天内通知甲方组织验收，采购代理机构保留受托参与本项目验收的权利。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负责重新提供达到本合同约定的质量要求的产品。

2.甲、乙双方应严格履行合同有关条款，如果验收过程中发现乙方在没有征得采购人同意的情况下擅自变更合同标的物，将拒绝通过验收，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3.甲方应承担项目验收的主体责任。项目验收时，应成立三人以上（由甲、乙双方、资产管理人员、技术人员、纪检等相关人员组成）验收小组，明确责任，严格依照采购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政府采购合同及相关验收规范进行核对、验收、签字形成验收结论，并出具书面验收报告。验收人员有不同意见的，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但在验收报告上应注明不同意见的内容。

4、甲方视情况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涉及安全、消防、环保等其他需要由质检或行业主管部门进行验收的项目，必须邀请相关部门或相关专家参与验收。

检测、验收费用承担方式：

第八条 对产品提出异议的时间和办法

1.甲方在验收中，如果发现产品不符合合同约定的，应一面妥为保管，一面在_____个工作日内向乙方书面提出异议，并抄送采购代理机构，具体说明产品不符合规定的内容并附相关验收材料，同时提出不符合规定产品的处理意见。

2.甲方因使用、保管、保养不善等造成产品质量下降的，不得提出异议。

3.乙方在接到甲方异议后，应在_____个工作日内负责处理，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第九条 乙方应提供完善周到的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否则甲方视情节轻重从乙方的质量保证金中扣除部分或全部补偿甲方。

1.保修

乙方对其所提供的货物免费保修_____年，保修期从_____开始。乙方应在接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上门维修，负责更换有瑕疵的货物、部件或提供相应的质量保证期内的服务。由此造成的损失，甲方保留索赔的权利。

如果乙方在收到报修通知后_____天内没有弥补缺陷，甲方可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但费用和 risk 由乙方承担。

2.维修

保修期届满后，乙方应对其提供的货物负有维修义务，但所涉及的费用由甲方承担。

第十条 乙方的违约责任

1.乙方不能交货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货部分货款的_____%（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0%—30%）的违约金。

2.乙方所交产品不符合合同规定的，如果甲方同意利用，应当按质论价；如果甲方不能利用的，应根据产品的具体情况，由乙方负责包换或退货，并承担调换或退货而支付的实际费用，同时，乙方应按规定，对更换件相应延长质量保证期，并赔偿甲方相应的损失。乙方不能调换的，按不能交货处理。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对上述单独做出保证，并附到响应文件中；

3.乙方因产品包装不符合合同规定，必须返修或重新包装的，乙方应负责返修或重包装，并承担支付的费用。甲方不要求返修或重新包装而要求赔偿损失的，乙方应当偿付甲方该不合格包

装物低于合格包装物的价值部分。因包装不符合规定造成货物损坏或灭失的，乙方应当负责赔偿。每件货物包装箱内应附一份详细装箱单和质量证书。为进口件的，应出具报关手续和原产地、原产工厂证明、报关手续和商检证明等。

4.如果乙方没有按照规定的时间交货、完成货物安装和提供服务，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从货款中扣除，按每周迟交货物或未提供服务交货价的 0.5%计收。但违约金的最高限额为迟交货物或提供服务合同价的 5%。一周按 7 天计算，不足 7 天按一周计算。如果达到最高限额，甲方应考虑终止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承担。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对上述单独做出保证，并附到响应文件中；

5.乙方提前交货的产品、多交的产品和不符合合同规定的产品，甲方在代保管期内实际支付的保管、保养等费用以及非因甲方保管不善而发生的损失，应当由乙方承担。

6. 乙方应在响应文件中书面保证对其所提供的货物承担所有权担保责任，并应保证甲方在中华人民共和国使用该货物时不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否则乙方应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及费用。

7.供应商须保证，采购人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使用投标货物、资料、技术、服务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享有不受限制的无偿使用权，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或经济纠纷。

8.任何一方未经对方同意而单方面终止合同的，应向对方赔偿相当于本合同总价款_____ % 违约金。

第十一条 甲方的违约责任

1.甲方中途退货，应向乙方偿付退货部分货款_____ %（通用产品的幅度为 1%~5%专用产品的幅度为 15%-30%）的违约金。

2.甲方违反合同规定拒绝接货的，应当承担由此造成的损失。

3. 甲方未按照合同约定支付货款，应向乙方违约金____元。

第十二条 不可抗力

1.如果双方任何一方由于受诸如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等不可抗力的事故，致使影响合同履行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以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事故所影响的时间。不可抗力事故系指买卖双方在缔结合同时不能预见的，并且它的发生及其后果是无法避免和无法克服的事故。

2.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或不能完全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部门证明以后，允许延期履行、部分履行或者不履行合同，并

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 履约（或质量）保证金

1.本项目不收取履约保证金。确需收取履约保证金的，甲方不得要求乙方以现款的形式提供。
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按规定格式以银行保函形式提供，与此有关的费用由卖方承担。

2.若确需质量保证金的，质量保证金不得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5%。

3.如乙方未能履行其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

第十四条 转让与分包

1.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转让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2.合同未约定或者未经采购人同意，供应商需保证不得向他人转让中标项目，也不得将中标项目肢解后分别向他人转让。

3.乙方应在投标文件中或以其他书面形式对甲方确认本合同项下所授予的所有分包合同。但该确认不解除乙方承担的本合同下的任何责任或义务。意即在本合同项下，乙方对甲方负总责。

4. 供应商需在响应文件中出具保证书，保证本项目不挂靠、不转包、不违法分包，一旦发现挂靠、转包、违法分包等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且供应商承诺自愿接受甲方的经济处罚及其他处罚。

第十五条 合同文件及资料的使用

1.乙方在未经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不得将合同、合同中的规定、有关计划、图纸、样本或甲方为上述内容向乙方提供的资料透露给任何人。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需对上述单独做出保证，并附到响应文件中；

2.除非执行合同需要，在事先未得到甲方同意的情况下，乙方不得使用前款所列的任何文件和资料。

第十六条 合同纠纷调处

1.按本合同规定应该偿付的违约金、赔偿金、保管保养费和各种经济损失，应当在明确责任后 10 天内，按银行规定的结算办法付清，否则按逾期付款处理。但任何一方不得自行扣发货物或扣付货款来充抵。

2.本合同如发生纠纷，当事人双方应当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均可请本项目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按以下第（ ）项方式处理：①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仲裁法》的规定向周口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②向合同签订地有级别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起诉。

3、甲、乙双方均有权向本项目具有监管职能的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举报反映对方在合同履行中的违法违纪行为。

第十七条 下列关于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某项目（项目编号：某编号）的采购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①招标文件；②乙方提供的投标文件；③服务承诺；④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以上附件顺序在前的具有优先解释权。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乙双方各执___份，交周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政府采购中心审核备案后，采购中心留存___份，自双方当事人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采购人（甲方）： （公章）

供货人（乙方）： （公章）

地址：

地址：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年____月____日

周口市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周口市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